



大会

第六十八届会议

正式记录

第一委员会

第八次会议
2013年10月14日星期一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易卜拉欣·达巴希先生阁下..... (利比亚)

下午3时开会。

议程项目89至107 (续)

关于所有裁军及相关国际安全议程项目的一般性辩论

主席 (以阿拉伯语发言)：我们本届会议的下半部分将于10月17日星期四至10月29日星期二举行，讨论各个议程项目下的议题，并且介绍决议和决定草案，发言名单现已开放供代表们报名。

我谨提醒各代表团遵守商定的时限，在代表本国发言时以10分钟为限，在代表几个代表团发言时以15分钟为限。

申善浩先生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借此机会祝贺你当选为第一委员会主席。我希望，本届会议将在你干练的领导下取得成功。

我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 (见A/C.1/68/PV.3)。

通过全面和彻底消除核武器来实现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是人类的共同意愿和期望。联合国首次核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 (A/68/PV.11) 于9月26日举行，充分体现出当今时代的紧迫需要。正如在高级

别会议上所讨论的那样，今天，联合国面临促进核裁军的任务。应立即启动核裁军谈判，并且应着手起草早就应该订立的关于禁止使用核武器和为无核武器国家提供消极安全保证的国际法律文书。

在这方面，美国作为第一个使用核武器的国家和最大的核武器国家，必须率先推动采取必要的核裁军措施。只要所谓的核裁军倡议纯粹是为了占有战略优势，或对任何其它国家施加单方面压力，迫使其放弃核威慑力量，就无法取得进展。

实现朝鲜半岛无核化是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的一贯立场。朝鲜半岛核问题源于美国在南朝鲜部署核武器，而且，由于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实行的持续敌对政策，这个问题一直持续到今天。

因此，如果要实现朝鲜半岛的无核化，应当一劳永逸地消除美国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威胁，并且整个半岛，包括南朝鲜，应当成为一个无核武器区。我们将继续作出积极努力，通过无条件的对话与谈判，和平解决朝鲜半岛的核问题。

今天，朝鲜半岛仍然是全球最紧张的热点之一，给东北亚和全世界的和平与安全带来严重影响。今年，美国公然侵犯我们发射和平用途卫星的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 (U-506)。更正将在届会结束后编成一份单一的更正印发。



合法的主权权利，并通过把它的三种核打击手段和最尖端的武器部署到南朝鲜，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构成有史以来最严重的实际威胁，致使朝鲜半岛的紧张局势空前加剧。

《朝鲜停火协定》签署以来60年已经过去，但对抗和紧张加剧的恶性循环继续有增无减。其根本原因恰恰是美国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敌对政策。

美国罔顾所有这些事实，正在误导公众舆论，散布有关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所谓挑衅和威胁的不实指控。美国为了追求在东北亚的军事霸权，把朝鲜半岛作为其跳板，把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定为其先发制人打击的对象。它大规模集结数十万军队和最现代的武器，继续开展针对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军事演习，同时增加其在南朝鲜和邻近地区的军事实力。现实情况是不言自明的。谁在朝鲜半岛鼓励对抗和紧张关系是再清楚不过了。

半个多世纪以来，在美国直接和持续的军事威胁之下，朝鲜人民承受着外国军队造成的民族分裂所带来的无法形容的痛苦，他们比任何其他民族更加渴望和平。具体而言，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和人民已经把建设经济实力和改善人民生活定为总目标，以此创建一个稳定与和平的宝贵环境。

凭借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政府爱好和平的一贯政策和作出的慷慨努力，我们提出了各项和平倡议，包括2010年1月提出的有关迅速开始会谈的倡议，以便以和平协议替代停火协议。

面对当前持续的军事威胁和挑衅，为了朝鲜半岛的和平与稳定，我们展现了最大限度的耐心，并不断作出积极努力。如果美国真的赞成减缓紧张局势和实现朝鲜半岛的持久和平，它应当为此放弃针对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敌对政策，并应当同我们和平共处。

朝鲜民主主义共和国今后也将竭尽全力捍卫朝鲜半岛和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并促成共同的繁荣，因为这是它的崇高义务。

Al-Ajmi先生（科威特）（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以科威特国代表团的名义，真诚祝贺你和主席团成员当选主持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期间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我们确信，你的广泛经验和能力，将对本委员会成功地进行工作产生重大影响。我也必须对你的前任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为主持上届会议的工作所作的巨大努力表示赞赏。

我也谨表示，我国支持巴林王国常驻代表以阿拉伯国家联盟成员国的名义以及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

科威特国重申其关于裁军与国际安全问题的坚定立场，其基础是我国的以下信念，即联合国在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继续存在所构成的日益增长的威胁的阴影之下，在实现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崇高目标方面可发挥根本性的作用。核武器的扩散和拥有，以及使用、甚或威胁使用这类武器的危险的出现，构成了不同寻常的危险，可能不仅危及区域和国际和平与稳定，而且也威胁地球上的生命。

在这方面，科威特国已经签署和批准了有关裁军的各项国际条约和公约，例如《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及早通报核事故公约》；以及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及其附加议定书。最近，科威特还签署和批准了《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及其5项《议定书》。

科威特以此申明这些公约和条约——尤其是被视作实现裁军与国际安全多边行动支柱的《不扩散条约》——对于控制此类武器所造成危险的重要

性，并申明有必要以平衡的方式对待其三个因素，尤其是所有国家按照原子能机构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为和平目的开展核研究以及生产和利用核能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在这方面，科威特国在9月签署了它同原子能机构的第二个有关技术合作的2014 - 2019年《国家方案框架》。该协议的主要框架将注重卫生保健部门、石油工业、蓄水层、环境研究和辐射安全等领域的合作。科威特国尽管不是武器的生产国或制造国，但是加入了这个《框架》，相信未来在于人类的生存而不是它的毁灭，也在于把财政资源用于经济、社会、人类和政治的发展。

通过在世界许多地区建立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区，从而在核裁军与不扩散领域中作出积极的区域努力，是朝着无核武器世界迈出的一个真正的步骤。但是，在世界某些地区采取临时措施的努力仍然步履维艰。

中东地区面临的长期挑战使它基于发展及区域和国际合作的未来远景遭遇挫折。由于以色列拥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并无视合法的国际决定，拒不加入《不扩散条约》或把其设施置于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制度之下，造成普遍缺乏信心，这些挑战也破坏了区域政治和经济状况。

在这方面，科威特国对2012年未能根据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通过的决议召开一次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会议深感遗憾。我们希望今年将尽早召开这一会议，不再进一步拖延，以便根据所订时间表取得具体结果并建立明确执行机制，目的是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所有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

关于伊朗核计划，我国代表团支持作出持续努力，争取以维护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及该地区所有其他国家在原子能机构监督和监测下为和平目的利用核能的权利的方式和平解决这一危机。我们还呼吁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充分配合国际努力，致力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并同原子能机构合作，执行

原子能机构各项决议，以结束这一危机，并保障广大中东地区特别是阿拉伯湾地区的稳定和安全。

科威特国欣见，尤其是自大会于4月份通过《武器贸易条约》以来在一些裁军领域取得了进展。这表明，国际社会强烈希望限制此类武器所造成的毁灭性消极影响，并确保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在这方面，科威特国重申其如2013年3月在最后一次联合国武器贸易条约会议上以阿拉伯国家集团的名义所提出的立场，那就是必须考虑使《武器贸易条约》符合各国进行自卫这一正当权利，确保区域和平，保障遭受外国占领的人民所享有的自决权，防止外国占领有关领土或这一占领给生产、出口、进口和转让常规武器的权利造成的后果。

最后，我国代表团希望，第一委员会内部协商将具有透明、有弹性的特点，并将寻求达成满足会员国实现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愿望和希望的协商一致意见。

朗厄兰先生（挪威）（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首先要与其他发言者一道欢迎你作为第一委员会第六十八届会议主席主持我们的审议工作。

显然，本届会议将具有各方对最近发生的使用化学武器事件深表震惊的特色。同时，各方更加认识到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并强烈呼吁充分履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各项承诺。我们欢迎通过《武器贸易条约》。

大会今年通过《武器贸易条约》是一个历史性事件。在多年辛勤努力和两次尝试失败之后，国际社会终于成功通过了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关于减少非法和不负责任国际武器贸易的文书。

挪威极为重视《武器贸易条约》的人道主义层面，因为《条约》所规范的不只是贸易，它还是一项人道主义文书，因而必须将它作为此类文书予以执行。没有任何东西是十全十美的，《武器贸易条约》也不例外，但它有可能从总体上减少人类痛苦和武装暴力。《武器贸易条约》生效后，应当是一

项不断变化的活文书，未来可以进行改进和改变。我们将它视为对人道主义裁军努力的重要补充。在这方面，今后在执行《武器贸易条约》时，我们应当借鉴从《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和《集束弹药公约》吸取的宝贵经验。

我们面前的最重要任务是确保彻底和有效执行《武器贸易条约》。我们必须确保《条约》发挥其人道主义潜力。让我们大家将《条约》各项规定适用于最广泛的常规武器。让我们大家本着国际人道主义法以及尊重人权的真正精神适用关于禁止以及关于出口和出口评估的规定。让我们大家在尽可能大的程度上保持透明度。

我们眼下的任务是为《武器贸易条约》生效而努力。我们有理由感到乐观：已有113个国家签署了《条约》，并且有7个国家已经批准《条约》。挪威于6月3日签署了《条约》。我们正在为迅速批准《条约》做准备。我们希望各国普遍加入《武器贸易条约》。因此，我们对本届会议期间和之后的新签字国表示欢迎。我们敦促各国加快其批准进程。

最后，我要对民间社会及其在包括谈判在内的整个《武器贸易条约》进程中所作的贡献表示赞扬。我认为，如果没有民间社会的努力和承诺，我们本不会取得我们今年4月取得的结果。我鼓励民间社会在重要的执行阶段继续作出贡献。

自去年以来，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一直牢牢列在我们的议程上，这完全符合2010年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的成果。缔约国对任何使用核武器的行为可能造成的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表示了高度关切。

今年3月，挪威在奥斯陆主办了一次关于核武器人道主义影响的国际会议。共有128个国家出席了会议。与会者还有联合国相关人道主义组织、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以及民间社会的代表。会议得出的主要结论是，任何国家或国际机构都不能够以任何适当或有意义的方式应对引爆核武器所造成的人道主义

紧急情况。事实上，会议确立了“灾难性人道主义后果”的意义和含义。

我们热烈欢迎墨西哥提出于明年2月主办一次后续会议。该会议将处理核引爆的长期后果以及应对这样一场灾难的必要准备。这对所有会员国，不论是核武器国家还是无核武器国家，都有极大的相关性。因此，我们鼓励所有国家建设性地参加这一重要讨论。

挪威极为重视充分执行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所通过的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涵盖三大支柱：裁军、不扩散以及和平利用。

挪威仍然坚定支持双边裁军措施，例如《新裁武条约》。我们欢迎奥巴马总统6月份在柏林发表的讲话。他在讲话中强调需要采取进一步裁军步骤。我们还极为赞赏与联合王国就核裁军的核查问题进行的前瞻性合作。此外，我们欢迎决定设立裂变材料禁产条约问题政府专家组。

核裁军方面的多边主义仍然长期陷于僵局。毫无疑问，我们的总体目标是实现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我们在实现这一共同目标的方法上可能有分歧。在全部消除核武器之前，我们应当继续努力，以进一步减少这一类别武器在安全政策和理论中的作用。我们应当巩固现有无核武器区并支持新无核武器区，特别是在中东。因此，极为重要的是，关于中东无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会议应在2015年之前举行。同样至关重要的是，削减现有核武器库的进程继续下去，并希望加速进行。

同时，一个无核武器世界显然要求有一个具有公信力的不扩散制度。挪威继续呼吁实现国际原子能机构全面保障监督协定及附加议定书的充分普遍性。我们支持努力发展防扩散核燃料循环。我们支持核安全首脑会议提出的确保所有敏感核材料安全的行动纲领。更重要的是，我们强调有必要解决所有未决扩散关切。我们敦促伊朗解决与其过去和现有核计划有关的未决问题，以充分履行它依照《不

扩散条约》所承担的义务。此外，挪威强烈谴责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进行核试验。

任何使用化学武器的行为都是绝对不能接受的，必须将其责任人绳之以法，将案件提交国际刑事法院。挪威欢迎通过安全理事会第2118（2113）号决议。使用化学武器将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迫在眉睫的威胁。令人鼓舞的是，叙利亚现在已经成为《化学武器公约》的缔约国，挪威敦促叙利亚政府充分尊重《公约》的规定。挪威目前正在探索为确保以安全和快捷的方式销毁叙利亚化学武器的目标作贡献的途径。

我们最近目睹有人使用化学武器，这说明迫切需要进一步加强1925年《日内瓦议定书》和《化学武器公约》规定的禁止此类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规范。因此，挪威欣见今年4月化学武器公约第三次审议大会取得成功，并强调执行会议决定的重要性。我们强调需要实现各国普遍加入《化学武器公约》及《生物武器公约》，我们敦促所有尚未加入这两项公约的国家加入《公约》。

也允许我与同其他发言者一道祝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荣获诺贝尔和平奖。

我国代表团期待第一委员会重申禁止化学和生物武器的规范，为如何推进核裁军与不扩散进程提供指导，并重申其对《武器贸易条约》的坚决支持。

哈桑先生（苏丹）（以阿拉伯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你是一位优秀的外交官，你在利比亚担任安全理事会成员期间，以及在兄弟的利比亚人民主导的革命期间管理危机的过程中，已经出色地展现你的才能。因此，我们高兴地看到由你领导本委员会，特别是在今年。

我感谢裁军事务高级代表安格拉·凯恩女士在委员会一般性辩论开始时所作的内容全面的发言（见A/C.1/68/PV.3）。

苏丹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巴林代表以阿拉伯集团的名义和尼日利亚代表以非洲集团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8/PV.3）。

第一委员会是在世界正寻求根据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的有关决议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和其他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区的时候开会的。我们曾希望能在计划的时间框架内举行建立无核区的会议。但不幸未能如愿，而且两年后仍无进展。我们强烈要求在今年召开该会议。我们呼吁国际社会支持促成会议成功的一切努力，建立透明的执行机制并规定时限。

世界各地和某些地区，特别是动荡不安的中东地区正在发生的各种变化，要求尽快，也就是在今年，召开这次会议。因此，苏丹正在实现裁军的国际努力中发挥积极的作用。我们已经加入一些重要文书和条约，特别是《不扩散条约》和建立非洲无核武器区的《佩林达巴条约》。2004年6月，我们在参加了在维也纳举行的一次关于国际原子能机构时下在各地的目标的讲习班之后，加入了《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

2004年，喀土穆主办了第一次关于非洲各国《化学武器公约》国家执行机构会议。会上提出了一些重要建议，特别是有关建立非洲无化学武器区的建议。

我们确信，和平利用核技术仍然是必要与合法的。一个国家和平利用这种能源的不可剥夺的权利必须得到捍卫。

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我国遭受到其使用所产生的严重经济影响，并且此种影响因为诸如气候变化、干旱和荒漠化等其他因素而变得更加严重。敌对部落使用这种武器争夺水资源和牧场，我国了解它们所构成威胁的严重性。所以，苏丹仍然十分积极地参与各种国际论坛以及国家机构为控制小武器和轻武器而开展的工作。我们认识到，这种武器的扩散有利于恐怖分子和犯罪网络。

在这方面，苏丹积极参与非洲联盟、阿拉伯国家联盟和政府间发展管理局的活动。去年，我国主办了一次关于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的区域研讨会。鉴于我们的边界尤其是与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的边界管理很松，我们与邻国进行双边接触，以划定边界，确保边界安全和管控。

在国家一级，苏丹正在执行《联合国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方面取得长足进展，为此目的设立了各种国家机构。已经在内政部分设立一个国家联络办公室，负责执行有关这些武器的战略、计划和政策。已经建立一个部际工作组和其他机构，以跟踪了解区域办事处战略的执行情况。

苏丹已经按照下列标准制定了一个五年计划。一是使本国立法和法律与联合国方案相一致；二是实现武器和武库数据库的数字化并予以发布以及监测数据库，以便提供武器许可；三是提高相关机构和边境机构的认识并加强其能力建设；四是协调各种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增强对于武器储存和最终用户证书的管理；五是加强追查和标识制度。

最后，2006年《武装暴力与发展问题日内瓦宣言》突出表明了发展与武装冲突之间错综复杂的相互联系。所以，安全理事会在应对影响到发展中国家的冲突解决问题时，以及在审议在这些国家开展的建设和平或维持和平任务时，必须考虑到这两个方面。在处理像达尔富尔这样的摆脱冲突国家的情况时，应当考虑到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问题——其中包括优先考虑发展以及诸如旱灾、荒漠化和气候变化等与大自然有关的因素。

多数当代冲突涉及不发达和缺乏资源的问题。包括旱灾、沙漠化和气候变化在内的环境因素常常加剧这些冲突，达尔富尔冲突就清楚地表明了这一点。我们通过签署《多哈达尔富尔和平文件》克服了该危机。有鉴于此，在努力遏制广泛使用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工作中，发展问题必须被视为一项关键因素。必须加强发展中国家的国家能力，但不能仅

仅是提供专家组——安全理事会过去是这样做的，而且在继续这样做——因为专家组通常会更注重冲突的表征，如武器扩散现象，而非其根源。

最后，在讨论过程中，我国代表团将特别侧重常规武器和轻小武器问题。我们向主席保证，我们将继续抱着建设性态度参与委员会工作，以便实现人们希望的目标。

塔宁先生（阿富汗）（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祝贺你当选第一委员会主席。我们祝你和主席团成员在领导本委员会工作中一切顺利，并向你保证我们将给予你全力支持和配合。

阿富汗伊斯兰共和国赞同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

我愿以本国代表身份发表以下看法。阿富汗重申其对多边外交的充分承诺，因为这是推进裁军、国际安全和不扩散工作的重要原则。我们认为只有拿出坚定的集体意愿，才能实现控制军备、削减军备和彻底根除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全球目标。

自2001年以来，我们目睹了为切实控制军备、裁减军备和不扩散奠定基础的一些事态发展。12年前，大会通过了《联合国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2005年，它通过了《国际追查文书》，该文书是削减非法武器和弹药的一个重要工具。最近，大会通过了《武器贸易条约》，来监管国际常规武器贸易。

阿富汗欢迎9月26日的核裁军问题大会高级别会议的成果（见A/68/PV.11）。这一里程碑式事件申明了国际社会的集体愿望，即建立一个没有任何类型的核武器的世界。阿富汗支持核裁军领域的所有举措。我们根据我国外交政策的一个核心支柱，全面致力于在亚洲和世界其它地方建立无核武器区。在这方面，我们是关于核武器和不扩散问题的几项条约和公约的缔约国。它们包括《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和《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我们正在加强本国裁军和不扩散工作的法律框架。

自塔利班政权2001年垮台以来，阿富汗政府根据我国的国际承诺在本国采取了一些措施，来打击可被用于制造化学和生物武器的物质的生产和贩运活动。2010年，卡尔扎伊总统发布命令，禁止进口、出口和运输氨硝酸盐。阿富汗在这方面的努力必须得到区域和国际上的支持。

阿富汗完全支持《小武器行动纲领》，并认为在去年召开的第二次联合国审查小武器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结束时所通过的成果文件为采取具体行动执行该《行动纲领》提供了一个有效框架。

展望未来，仍需做更多工作，特别是在追查非法武器方面。需要加强合作与协作。很多国家缺乏足够能力，对其境内非法武器实施有效管控。从我们的经验来说，我们可以证明，恐怖分子获取非法轻小武器，助长了阿富汗和本地区的暴力循环。

阿富汗遭受过将近30年的武装冲突，一直是轻小武器的主要受害国之一。在此期间，数百万件非法轻小武器被运入或走私到我国境内。此类武器导致数十万阿富汗人死伤。

过去12年，阿富汗在裁军领域取得重要进展。我们开展了重点是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解散非法武装团体的安全部门改革。我们通过该举措收缴了数千件轻小武器和数百万发弹药，它们被存放在我国安全机构。

在过去30年中，没有任何国家像阿富汗那样遭受使用地雷的严重影响。地雷导致100多万人丧生或致残，生命遭受大范围毁灭的情况至今仍在持续。此外，目前，武装战斗团体仍利用地雷威胁阿富汗的稳定、安全与发展。

2012年和2013年头6个月，地雷造成约3000人死伤。塔利班继续使用这些武器的情况十分严重且令人担忧，因为它威胁到阿富汗公民的发展与繁荣。

我们正努力执行地雷行动方案。我们已在这方面取得重要进展，力争在2023年之前清除所有地雷。虽说如此，我们执行地雷行动方案的资金捉襟

见肘。阿富汗政府吁请国际社会提供财政援助，以帮助我们实现一个无地雷阿富汗的目标。

过去五年来，塔利班和其它反政府武装团体使用的简易爆炸装置给我国的安全与稳定带来重大威胁。它们给普通平民和阿富汗及国际安全部队造成大量人员损失。大量用于制造这些炸弹的前体、物质和材料被贩运进入阿富汗境内。必须制止这种贩运，我们呼吁我们的国际及区域伙伴在这方面支持我们。

阿富汗充分致力于消除集束弹药。2011年9月，它批准了《集束弹药奥斯陆公约》。2012年，阿富汗销毁了546种不同类型的弹药，从而高兴地销毁了我国武器储存中的所有此类武器。我们充分遵守《集束弹药公约》的各项规定。

阿希乔先生（喀麦隆）（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由于这是我国代表团首次发言，首先，我谨与先前的发言者一道，祝贺你并通过你祝贺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领导本委员会的工作。你本人的经验和良好判断力将确保我们的审议工作取得成功。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在你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将给予支持及合作。

本委员会的工作应使我们能够处理裁军和国际安全领域的各种重大挑战，已发过言的各代表团已指出这一点对于国际社会的重要性。我国代表团理解各会员国代表迄今所表示的各种关切。

我们赞同印度尼西亚、斐济和尼日利亚代表分别以不结盟运动、77国集团加中国以及阿拉伯国家集团的名义所做的发言。

核武器仍威胁人类的生存，而为控制核武器所设立的制度却不完善。《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全面禁核试条约）仍未生效，关于裂变材料条约或关于消极安全保证的谈判仍未开始。尽管如此，我们仍希望在第一委员会去年工作期间中决定成立的政府专家组将推动在裁军谈判会议的框架内迅速启动有关各方参与的关于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

在《全面禁核试条约》生效之前，喀麦隆希望国际社会帮助提高我国探测地震、水声、次声、气载放射性的能力，以便探测核爆炸并且可信和有效地处理核爆炸的人道主义影响。应该指出的是，根据《全面禁核试条约》提议的核查制度，喀麦隆是国土上设有放射性核素站的国家之一，其位置为北纬4.2°、东经9.3°。此外，喀麦隆还应利用民用核技术，以满足发展需求。

常规武器、轻小武器、杀伤人员地雷、集束弹药以及战争遗留爆炸物仍在致人死亡和伤残，并引发武装暴力。为取缔这些武器而订立的文书必须得到加强、普遍加入和有效执行。

裁军方面的安全挑战众多，而且只要仍未找到适当的解决办法，这些挑战就将继续在全世界各地引起严重关切。尽管如此，我们仍认为，该领域在仅仅三年时间所取得的成功表明，只要本着建设性和务实的精神，我们就能够在裁军和不扩散议程中取得进展。这种发展态势也还证明，寻求一个更加安全的世界应该采取一种全面的方式，应在包括核武器、化学武器、生物武器、常规武器、弹道导弹扩散以及外空在内的各方面做出努力。

在这方面，我借此机会欢迎大会4月2日通过《武器贸易条约》，并希望这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新文书将使国际社会能有效地打击这些武器的非法贸易，防止其被转用，从而推动国际和平、安全及稳定，使人类免遭痛苦，并促使从事此类武器贸易的缔约国开展合作、提高透明度并积极承担责任。

喀麦隆高度重视裁军领域的多边努力，一直在不断支持旨在限制核武器和减少核扩散的各种倡议。

关于化学武器，本着非洲作出的成为一个没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大陆这项选择以及和平解决争端政策的精神，喀麦隆支持包括在联合国内部和俄美对话中提出的一揽子协调一致外交举措，以期彻底地政治解决叙利亚危机。

此外，喀麦隆表明，我国坚定不移地决心为实现一个和平世界、特别是一个没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世界作贡献。2013年1月18日，喀麦隆加入了《生物武器公约》，不久还将批准在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三十次部长级会议上一致通过的《中部非洲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和一切用于制造、维修或组装此类武器的零部件公约》即《金沙萨公约》，以此再次证明了这种决心。

我国坚决致力于裁军和防扩散。随着时间的推移，要处理的裁军挑战似乎越来越多，所以，在应对这些挑战方面取得进展至关重要而且刻不容缓。

我们期待第一委员会能够在工作中反映最近在各方面取得的进展。我们希望本届会议期间的讨论将使我们得以制定适当对策，以应对未来的挑战。主席可以指望我国代表团在建设性地参加辩论方面给予支持。

莫拉先生（葡萄牙）（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请允许我祝贺你当选主持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我向你保证，我国代表团将给予充分合作。

欧洲联盟观察员先前所作的发言（见A/C.1/68/PV.3）充分反映了我国的看法，因此我将作简短发言，重点谈几个我们特别重视的议程项目。

大会今年通过了《武器贸易条约》，这是一个重要的迹象，表明多边主义行之有效，通过对话和谈判，国际社会的行动能够取得重要和成功的结果。我们现在必须努力推动实现普遍加入《条约》，使其早日生效。

在这方面，葡萄牙愿提请各位注意集束弹药问题。各位成员知道，集束弹药不加区别地影响军事目标和平民，在使用这些弹药的冲突结束多年之后仍继续造成伤亡。最近有报道称在叙利亚使用了集束弹药，这特别令人感到不安，给已深陷困境民众的未来蒙上阴影。葡萄牙强烈谴责使用此类武器的行为，并敦促有关各方避免使用此类武器。

过去两年来，葡萄牙与日本和加纳一道，为推动执行《集束弹药公约》作出了辛勤努力。《集束弹药公约》仍是管制此类武器的生产、储存、使用以及转让的唯一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葡萄牙继续致力于有效执行《集束弹药公约》。

与集束弹药一样，地雷对受到影响的国家和民众造成长期影响。2014年，在《禁止杀伤人员地雷条约》生效十五年后，公约缔约国和观察员将在马普托举行会议，审查在我们朝一个没有地雷世界目标前进的道路上取得的成就。我们坚信，这一目标在现在与当时世界作出禁止使用地雷决定时同样重要。我们不应只是赞扬迄今取得的所有成就，它们还应激励我们再接再厉。葡萄牙期待参加马普托首脑会议，并且正在积极帮助制订一整套可衡量而且现实，同时又雄心勃勃的新承诺。

裁军谈判会议令人不安的僵局有可能使该机构变得完全无足轻重。此外，许多国家无法建设性地参与这一多边裁军机制的决策进程，使已经难以为继的状况更加严重。葡萄牙要与若干裁谈会观察员国一道继续呼吁，要求任命一名研究扩大裁谈会成员构成方式的特别报告员。我们应当在裁谈会上讨论的问题是严肃的，需要整个国际社会予以关注。

核扩散仍是国际社会必须处理的最紧迫问题之一。我们与国际社会一样，对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和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的核计划感到严重关切，必须充分解决这些关切。葡萄牙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和伊朗两国履行它们的国际义务，包括安全理事会和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理事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并且采取措施建立各方的信心，这是谈判的一个基本要素。在这方面，我们欢迎伊朗与“E3+3”六国政府以及伊朗与原子能机构举行的新一轮会谈。但是，行动必须与言辞相符，使用核能也必须严格遵守《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各项规定。

葡萄牙对在叙利亚使用了化学武器深感不安。这一令人震惊的袭击遭到了最强烈谴责，联合国和

禁止化学武器组织也采取了适当应对措施。现在，当务之急是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第2118（2013）号决议。葡萄牙呼吁叙利亚毫无保留和不加拖延地给予合作，为彻底消除这些可憎武器提供一切必要条件。

我国代表团希望，我们今后几周的讨论将促进实现和平与安全的目标，这是我们各国人民的共同目标。

乌利瓦里先生（哥斯达黎加）（以西班牙语发言）：主席先生，请允许我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当之无愧地当选主持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我们也祝贺印度尼西亚常驻代表德拉·佩尔扎亚大使及其团队在上一届会议上所做的工作。

过去一年裁军、防扩散以及军备控制领域的最重要进展是，大会以压倒多数通过了《武器贸易条约》。最重要的是，通过这项条约使本组织对我们自己是否有能力应对人类面临的最严峻挑战重新抱乐观态度。我们由此催生了健康的“纽约精神”。我们希望这将带来更多成功。

但是，比这种新的精神更为重要的是，而且某种程度上由于这种新的精神，我们现在第一次有了一项要求各国承担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义务，以确保对常规武器、弹药、零部件的国际转让进行负责任、有效和透明管理的国际条约。常规武器贸易终于需要遵守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并且符合与恐怖主义和有组织犯罪等问题相关的公约。因此，《武器贸易条约》将对公民的日常生活以及减少暴力和武装冲突产生切实影响。

哥斯达黎加感到高兴的是，在通过《武器贸易条约》仅仅4个月后，已有113个国家签署《条约》，其中7个国家已批准《条约》。我们希望，今后几个月中，这一速度将保持下去并加快。我国不会等到《武器贸易条约》获得其生效所需的50个国家批准时再采取行动。我们在2013年9月25日交存了我们的文书，以此宣布，我们坚定不移地决心单方面、自愿和立即遵守并履行《条约》规定的义务。

我刚才提到的“纽约精神”也在卢萨卡得到了展现，在那里举行了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第四次会议。在会议上，国际社会谴责了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的行径，并且重申致力于促进彻底消除这些武器。

我们将在我国首都圣何塞推进这一承诺，在那里，集束弹药公约缔约国第五次会议将于2014年9月举行。在那里，我们将继续把人和人道主义问题作为我们有关武器问题辩论的核心，并且特别关注保护平民、预防、援助受害者以及在执行《公约》和减少风险教育方面获得国际合作等问题。

为了实现各国普遍加入《公约》，哥斯达黎加邀请区域国家遵循特拉特洛尔科模式，把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改变成为一个无集束弹药区。

国际社会仍然需要关注当前许多冲突中的平民人口所面临的状况。尽管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实地现实情况继续以冲突方频繁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所规定的尊重和保护平民的义务为特征。

哥斯达黎加对于秘书长在其2012年提交安全理事会的关于保护武装冲突中平民的报告(S/2012/376)中所指出的在人口稠密地区使用爆炸性武器所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表示关切。我们也赞成同一报告中对因使用无人驾驶飞行器或无人机实施定点袭击而造成破坏力极强的附带影响所表示的关切。

象在叙利亚发生的情况一样，对平民人口使用化学武器是更加不人道和滥杀滥伤的行为。我们谴责这次使用化学武器行为并强调政府在这方面的责任。我们希望，叙利亚遵守《化学武器公约》和安全理事会第2118(2013)号决议以及化学武器检查人员在实地所做的工作，将有效导致销毁该国化学武器。

在这一进程中，我们庆祝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被授予诺贝尔和平奖。这有助于提醒那些尚未批准《

公约》或没有遵守其义务的国家毫不拖延地立即这样做。

哥斯达黎加认为，不仅化学武器，而且所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都有违于国际人道主义法。消除所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是安全的最佳保障。从这一立场出发，哥斯达黎加积极参加了3月由挪威在奥斯陆召开的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问题国际会议。我国将同样积极地参加明年将在墨西哥举行的下次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问题会议。我们祝贺该国领导我们区域中的这项举措。

我国总统出席了大会首次核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这也表明了哥斯达黎加对全面彻底裁军的承诺。在那次会议上，劳拉·钦奇利亚·米兰达总统重申，如同在1945年以前那样，地球必须再次成为无核武器世界。

为了应对这项挑战，并考虑到裁军谈判会议的长期处于瘫痪、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第六条的工作进展有限，以及在亚洲使用核武器的威胁，大会去年设立了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通过我国常驻日内瓦代表曼努埃尔·登戈大使，我们有幸主持了该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工作组的工作成果代表了在有关核裁军的不同立场之间达成的平衡，并且为如何就这一议题进行多边谈判提供了指导方针。各国和民间社会本着建设性的精神派出高级代表参加了辩论，这表明，我们确实能够就开展消除核武器的谈判达成协议。

为了在这一关头作出充分回应，接下来的自然步骤应当是《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和开始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禁止核武器的国际文书。马来西亚和哥斯达黎加已经提出了这方面的一个示范公约，可以作为开始讨论的基础。

哥斯达黎加是一个民主、非武装的平民小国。多边制度和国际法是我们唯一的防卫工具。我们认为，促进和确保国家和国际安全的主要工具，是加强和完善民主以及促进和尊重法治。

尽管我们是一个非军事化国家，但我们并非不熟悉其他国家可能对安全与防务感到的正当关切，我们也不是不了解许多国家按照相称与理性的标准必须花费合理的军费开支。我们所质疑的是过度军费开支，因为它可能成为发展的障碍和冲突的推动力。为此原因，我们坚持认为，必须从严格基于军事范式的陈旧安全理论过渡到主要基于发展和人类安全范式的安全理论。

最后，我们在这方面重申，总的来说，过去的一年确实是积极的。仍然有许多工作要做，我们会员国应该支持旨在启动多边裁军机制工作的各项努力和举措。

米拉诺维奇先生(塞尔维亚)(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首先，我谨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的当选，并向你们保证，塞尔维亚代表团将充分支持你们履行重要职责。我代表我国代表团祝你们一切顺利。

我们认为，尽管我们面临种种挑战，但我们都努力生活在一个更安全和更和平的世界。诸如最近在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之类的挑战，不仅影响到一些国家中的个人，而且也影响到整个国际社会。我们的共同责任是防止今后发生类似事件。我们坚信，为了公正调查这类案件，联合国的作用是至关重要的。我们强烈支持联合国在这方面进一步果断参与。

请允许我再次表明，塞尔维亚共和国强烈反对使用化学武器，因为这种行为严重违反国际法。作为《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我们赞成彻底消除化学武器。为此目的，我们欢迎并充分支持安全理事会根据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执行理事会（我国目前是其成员）的决定，通过关于叙利亚化学武器的第2118(2013)号决议。这项重要决议强烈表明了国际社会的立场，即使用化学武器是不可接受的，并且该决议是朝着叙利亚全体公民能够享有安全和稳定的未来迈出的关键一步。

我们认为，叙利亚加入《化学武器公约》极其重要，认为叙利亚从而朝着实现和平和缓和整个区域的紧张局势迈出了重大一步。

塞尔维亚共和国表示希望，在消除叙利亚的化学武器之后将作出有力的外交努力，以结束暴力和达成可持续的解决方案。

令人遗憾的是，我们仍然生活在一个存在核武器的世界。尽管核库存已大幅减少，但该领域中仍然有许多工作要做。《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仍然是加强国际安全的重要文书和不扩散与核裁军的基石。因此，《不扩散条约》所有缔约国都应当充分遵守《条约》，以进一步加强《条约》。2010年通过了全面和前瞻性的行动计划，为重申《条约》的持续重要性作出了贡献。即将到来的不扩散条约审议进程新周期将是一次机会，以便评估在执行该行动计划方面所取得的实际成就并界定推动在这方面取得进展的途径。我国致力于履行其依照《不扩散条约》所承担的全部义务。在这方面，我国在国家层面执行了广泛的立法、监管和其他措施。

塞尔维亚强烈主张《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将该条约视为另一项重要国际文书，以实现核裁军和核不扩散目标。它还继续极为重视履行其依照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所承担的义务。塞尔维亚是通过关于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国家行动计划的少数几个联合国会员国之一，也是东南欧第一个这样做的国家。此外，我们主办了关于第1540(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的第一期区域讲习班。2013年4月，塞尔维亚共和国成为核供应国集团这个与核材料和两用物资的出口有关的享有盛名的国际出口管制制度的正式成员。

塞尔维亚还加入了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领域所有重要国际文书。我们正在通过另一套立法文书——一部关于国际限制性措施的法律、一部关于武器和军事装备出口和进口的法律和一部关于两用物资的出口和进口的法律。此举意在

使某些领域的现有解决办法现代化，使变化完全符合欧洲联盟立法，并纳入源自安全理事会决议和其他国际文件的新义务。

与其他各方一道，塞尔维亚继续执行根据《代顿和平协定》第四条通过的次区域武器控制协议，并为在我们区域建立信任和安全作出了不可估量的杰出贡献。贝尔格莱德将在本月底主办次区域协商委员会会议。

塞尔维亚欢迎历史性地通过《武器贸易条约》。此举将为更负责任和更透明的国际武器转让作出贡献。塞尔维亚于8月12日签署了该条约。我们希望批准进程不久将开始。

塞尔维亚认为，富有成果的多边主义在以有效和可持续方式应对裁军和不扩散领域挑战方面可以发挥不可或缺的作用。令人遗憾的是，我们面临多边裁军机制工作以及核裁军谈判陷于旷日持久僵局。我们必须继续致力于振兴多边谈判机构，特别是裁军谈判会议，以便采取能够为这一论坛取得积极结果作出贡献的具体和有效措施。

此外，我们希望，裁军谈判会议成员国最终将审议我国特别关心的另一个至关重要的问题——增加裁军谈判会议成员数目。每个国家都应当有机会参加未来关于振兴这一多边裁军机制的会谈并承担其理应承担的责任。我们大家必须显示有明确的政治意愿来克服持续存在的僵局，并认真和毫不拖延地就该机制议程所列核心议题进行实质性讨论，以便为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可信的贡献。塞尔维亚随时准备在这方面发挥非常积极的作用。

巴莱先生（刚果）（以法语发言）：主席先生，我高兴地看到你主持本委员会的工作。我借此机会祝贺你和主席团各位成员当选。

本委员会的工作是在9月26日于纽约举行的核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A/68/PV.11）之后进行的。那次高级别会议再次敲响了核危险的警钟。会议在目前背景下得出了令人鼓舞的结论，从而为提高认识

作出了贡献。同时，会议提醒我们，核裁军运动是大家共同追求的合理目标，因为它有助于为在历次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上得出的结论注入活力。核裁军运动还属于定于2015年举行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审议大会的范围。我国代表团欢迎在通往核裁军和核不扩散的道路上出现的这一积极事态发展。

如果我们不采取成效和强有力的措施来消除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和相关材料，那么此类武器和材料的扩散就对全球和平与稳定乃至我们的生存本身构成真正威胁。目前，非国家行为体特别是恐怖主义团体获取和使用这些武器的风险加剧了这一威胁。似乎在不断增长的核扩散制度与恐怖主义之间的联系鼓励我们进一步加强普遍机制，以使人类能够免遭这些武器的致命影响。

因此，我国支持一切旨在禁止制造和使用核武器的国际努力。我们认为，开展核活动必须要严格遵守国际公认规范并符合国际原子能机构关于为和平目的利用核能的保障监督协定。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欢迎伊朗承诺着手执行一项符合国际社会期望的核计划。

建立无核武器区是这一方法的一部分。正因为如此，我们必须鼓励进一步谈判，以期召开一次关于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的会议。同样，我们理应全力支持2014年在墨西哥城召开关于核武器造成人道主义影响的会议。

我国支持在所有层面作出努力，以做到缔结一项禁止核源裂变材料的国际条约。

我借此机会重申，我国代表团对裁军谈判会议陷于旷日持久僵局感到关切。在我们看来，裁军谈判会议是多边裁军和核不扩散谈判的理想论坛。必须恢复该机构的工作，以便营造更有利于就这一重要问题进行谈判的环境。

我国代表团对在承诺拆除化学武器的国家拆除化学武器方面所看到的停滞不前状况感到关切。最

近发生的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化学武器事件,充分反映出此类武器所造成的骇人听闻的人道主义后果,并要求拥有此类武器的国家投资于销毁这些武器。此外,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最近加入了《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我们呼吁那些尚未仿效这一做法的国家仿效这一做法。

我们祝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最近获得诺贝尔和平奖。我们理解,这一选择既是对该机构在履行其使命方面所表现出的毅力的公正奖励,也是对追求全部销毁这些致命武器的鼓励。

令人深感关切、要求给予类似关注的另一个问题是常规武器问题。在多数发展中国家,人们在武装冲突中更致命和更频繁地使用常规武器,特别是小武器和轻武器、杀伤人员地雷和集束弹药。我国代表团强调亟需采取措施,通过严格适用常规裁军机制和文书使世界免遭使用这些武器所造成的悲惨后果。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强调,我们极为关心和重视《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因为这是消除此类武器的扩散和非法贸易所不可或缺的工具。刚果批准《中部非洲管制小武器和轻武器及其弹药和一切用于制造、维修或组装此类武器的零部件公约》(即《金沙萨公约》),就是从政治上体现我们对促进这项集体努力的承诺。

在地球上彻底消除杀伤人员地雷是国际社会依然面临的另一个挑战。在这方面,我们鼓励旨在实现《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普遍性的一切努力。我们认为,各国之间相互合作,定能实现建立一个无雷世界这项联合国目标。我们也鼓励国际社会努力禁止集束弹药,而且我们支持为促进和实现各国普遍加入《集束弹药公约》而采取的各种行动。

今年4月,我们制定共同规则用以规范无管制的常规武器贸易,虽然各国对《武器贸易条约》某些方面内容仍有分歧。这项《条约》的通过使我们

有理由希望能够达成一个不可逆转的方案,以此应对常规武器无管制局面所构成的挑战。现在时机已到,我们应当化言辞为行动。为此,我们需要加快使这项重要文书生效。

我国代表团高度重视我国响应各族裔人民的要求,于9月25日签署这项文书,他们常常成为不负责任的武器转让行为的受害者。《条约》带来的希望不可否认,而在如此短暂的时间内就得到许多国家签署就是证明。

最后,我要指出,裁军是第一委员会年度议程的主要内容,也是各国希望塑造的以各国和平、合作与繁荣原则为指导的更安全世界的基石之一。让我们努力实现这一目标。

阿维罗维奇先生(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我谨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主持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我向你们保证,我国代表团将给予支持与合作。

马其顿共和国完全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的发言。

经过多年包容各方的谈判,大会今年通过了《武器贸易条约》,这是联合国工作的一个里程碑。《条约》的目标是规范常规武器国际贸易,它将防止这些武器被用来威胁安全,破坏地区稳定,践踏国际人权法和人道主义法,破坏经济和社会发展,进而减少人类痛苦,加强人类安全。

马其顿共和国坚决支持通过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国际文书,为常规武器进出口和转让建立最高共同标准。我国已经签署《武器贸易条约》,不久即将把《条约》提交马其顿议会批准。

马其顿共和国欢迎秘书长对最近在叙利亚境内使用化学武器事件展开调查。联合国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使用化学武器的指控的调查团提交关于2013年8月21日在大马士革塔拉地区使用化学武器的指控的报告(A/67/997)和安全理事会通过关于销毁叙利亚化学武器的第2118(2013)号决议,

是一大重要成就，显示国际社会团结一致共同应对叙利亚危机，表明国际社会不允许使用大规模杀伤性武器。

多边主义仍然是处理安全问题包括裁军和不扩散问题的最佳办法，是确保国际和平及人类安全的最佳途径。《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依然是全球核不扩散制度的基石和必不可少的核裁军工具。《不扩散条约》缔约国必须充分遵守其规定，否则将严重损害不扩散与裁军努力。实现《不扩散条约》的普遍性极为重要。我们继续表示，我们期待尚未加入该《条约》的国家作为无核武器国家加入，并在加入前遵守其规定，承诺支持不扩散与核裁军。

《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是该领域的另一项重要文件。各国应争取其早日生效，实现其普遍性。同样重要的是，必须立即在裁军谈判会议上启动关于禁止生产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所用裂变材料条约的谈判。在这方面，我要强调，我们必须再度承诺恪守、执行和加强各项多边裁军和不扩散条约和协议及其补充倡议。加强核保安，预防核事故以及防止未经授权获取核放射性材料或武器的工作依然任重而道远。在此艰难进程中，我们完全支持加强国际原子能机构及其应对核安全挑战能力的举措。

最后，让我表示，建设一个无核武器的世界是可行的，但需要许多利益相关者，首先是核国家的努力，而我们各国的集体努力和民间社会的强烈敦促也同样重要。

克门特先生（奥地利）（以英语发言）：主席先生，这是我第一次在委员会发言，因此我谨祝贺你和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并保证奥地利将提供全力支持。

奥地利完全赞同欧洲联盟观察员所作的一般性发言（A/C.1/68/PV.3）。我们谨从本国角度补充以下几点看法。

在今年的大会会议上，我们可以回顾过去一年裁军、军备控制和不扩散领域的重大发展。其中有些令人鼓舞，有些则令人严重不安。消极的事态发展包括，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继续发展核武器和导弹能力，最终于2月份进行了第三次核试验。奥地利强烈谴责这次核试验和其他挑衅行为，并敦促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改弦更张。我们也仍然对伊朗核问题表示严重关注，希望德黑兰新政府落实最近的积极信号，解决国际社会关切的有关伊朗核计划性质的所有疑虑。

然而，今年最令人不安的事态发展是在叙利亚使用化学武器。奥地利断然谴责这种不可接受的违反国际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此次使用大规模杀伤性武器滥杀平民的事件造成了无法挽回的伤亡，我们必须下定决心防止今后再发生此类行为。我们希望迅速展开已经商定的销毁化学武器进程，希望通过这场悲剧能够加强《化学武器公约》所载的国际规范。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决定把今年的诺贝尔和平奖授予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这彰显了通过多边安排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极端重要性。

奥地利认为，最近使用化学武器行为及其所引发的强烈国际谴责，应足以使我们更全面地思考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在二十一世纪所处的位置。整个国际社会都正确地强调，在任何情况下使用化学武器都不容开脱，但我们也需要彻底思考该问题。

尽管化学武器的影响具有破坏性，但与使用核武器会造成的影响相比相形见绌。有些国家仍认为这些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是合法的，是其安全的终极保障。我们认为，不一致性是明显的，结论是明确的一一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是历史的残留，与今天我们对于国际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认识格格不入。它们在21世纪不应存在，我们需要加倍努力，建立一个无核武器和其它任何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世界。

因此，我们感到高兴的是，关于核武器的讨论发生了变化。早就该加强对于这些武器造成的人道主义后果的关注了。只要核武器存在，因故意、误判、意外或疯狂而使用核武器的风险就依然真实存在。任何使用核武器的行为都会导致难以想象的人道主义紧急状况，并对环境、气候、卫生、社会秩序、人类发展和经济造成灾难性的全球后果。奥地利高兴地参加今年早些时候在挪威举行的关于该问题的国际会议，我们期待明年在墨西哥举行的后续会议，期待继续并深化这一重要讨论。

奥地利仍完全致力于落实《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该《条约》在过去40年间是行之有效的。但我们必须认识到，其信誉遭受严重质疑。有人质疑它是否是防止核武器扩散的有效手段；有人质疑它是否是实现核裁军的可信框架；而且在其不具普遍性的情况下，有人质疑它是否是在区域层面维护安全和建立信任的工具。只有紧急处理所有这些质疑，支撑《不扩散条约》的普遍性目标才能实现。

奥地利一贯支持最严格的不扩散规定。然而，仅仅侧重扩散问题还不够。只要一些国家将核武器视作其正当的安全保障，遏制核扩散的努力就永远存在根本性矛盾并缺乏可信度。我们认为，拥有核武器和依赖核威慑这两者都是扩散现象的驱动因素。结论是明确的——核裁军和不扩散工作只有同时开展，才能取得成功。

2010年审议大会商定的行动计划强调了这一迫切性，而且如果得到可信的执行，会使我们重返实现核裁军和防止核武器扩散的正轨。距离2015年审议大会不到两年时间了，我们对行动计划的执行工作进展有限感到关切。我们的关切涉及《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进程的进展、裁军谈判会议仍无法运作以及特别是几个核武器国家计划作出巨额长期投资，对核武器进行现代化等情况。我们认为这些不符合采取可信步骤，摆脱对核武器的依赖的要求，而我们认为那些步骤是1995年、2000年和2010年在《不扩散条约》框架内达成的裁军协议的关键

内容。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奥巴马总统最近在柏林承诺摆脱冷战核态势，我们希望能够在下一次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之前立即采取此类步骤。

2010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决定，所有缔约国都必须承诺奉行完全符合《条约》以及实现无核武器世界目标的政策。这是关于后续行动的结论和建议中所载的行动1。2010年审议大会的这一关键成果强调，执行《不扩散条约》所有规定，其中包括第六条，是《不扩散条约》全体缔约国的集体责任。

无核武器国家承诺推动进一步注重履行我们的集体责任，因而采取了若干举措。这些举措之一是去年的第67/56号决议，它设立了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问题不限成员名额工作组。该工作组最近在日内瓦完成了工作，以协商一致方式通过了一份反映所进行的讨论和提出的所有建议的实质性报告。我们认为，该小组所做工作的最重要方面之一是，它不局限于讨论各种做法。它讨论了实现和维护无核武器世界所需的实质性要素。讨论具有实质性、有意思、活泼、具有建设性、没有对抗性，并侧重于评估各种方案。

但除了实质内容之外，该小组还提供了以更具21世纪特色的方式开展这些讨论的机会，那就是向所有有关国家开放、更具互动性、专家和民间组织作出出色贡献。此类讨论是近年来多边论坛所一直缺少的，显然是推进多边核裁军谈判所需的。在本届会议上将提交一项决议草案，就此问题采取后续行动。

奥地利对于成功缔结《武器贸易条约》深感满意。这无疑是过去一年的重要积极情况之一，也是军备控制领域多边外交富有生命力的重要体现。民间社会在这项成就中所发挥的作用怎么高度评价都不够，大会谈判进程更具包容性和开放性也推动而不是妨碍了进展。现在必须尽早实现其生效。奥地利已签署了《武器贸易条约》，我们计划几个月后将该《条约》提交给奥地利议会批准。

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和加强国际人道主义法一直是奥地利的优先工作。人道主义裁军文书，如《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和《集束弹药公约》，在通过防止更多生命损失以及集体努力采取补救措施，从而加强保护平民的规范性框架方面，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我们呼吁尚未加入这些重要条约的所有国家加入这些条约。

防止战时蓄意将平民作为袭击目标以及军事行动导致附带伤亡过高，并追究这种行为的责任，是我们关切的核心问题。今天，武器技术正在迅猛变化。冲突局势中使用武装无人机的做法正在增多。在不太遥远的将来，会有完全自主的武器系统。因此，这些情况对于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影响要求联合国相关论坛立即采取行动和开展进一步讨论，以确保使用此类武器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公认原则，如使用武力必须适度以及有义务区分平民与战斗人员的原则。

我们仍然对在人口密集地区使用爆炸武器所造成的人道主义影响深感关切。我们注意到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表达的看法，即必须避免在人口密集地区使用可造成大范围影响的爆炸武器。我们欢迎秘书长呼吁安全理事会和会员国认识到这一关键问题并就此采取行动。

最后，我要重申，奥地利坚定承诺在裁军、军备控制和不扩散领域开展多边合作。

纳扎里安先生（亚美尼亚）（以英语发言）：
首先，我愿和前面的发言者一样，祝贺主席和主席国其他成员当选主持委员会的工作。我还要表示，我国代表团愿与主席一起努力，并承诺将给予你坚定支持，以便我们在本届会议上实现我们面前的宏伟目标。

最近几年的情况清楚地表明了当代冲突的复杂性以及在采取一致、切实的国际对策方面所存在的挑战。在这方面，亚美尼亚高度重视裁军问题，特别是联合国旨在建立国际和区域安全、稳定及互信氛围的努力。我们认为，这些努力和举措是遏制

国际及区域威胁、处理不稳定局面的极其重要的措施。

军备控制、武器裁减以及最终裁军在防止冲突和管理冲突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导致在区域和全球层面建立起信任与安全。因此，无条件执行和进一步加强现有裁军和不扩散协定及国际核查机制与机构应成为国际社会的一个优先事项。

亚美尼亚肯定在安全和不扩散领域开展国家间合作的至关重要性，并申明，我国决心从各个方面积极打击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扩散。仅三周前，亚美尼亚政府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预防冲突中心一道，与联合国裁军事务厅合作，在埃里温召开了一个全国圆桌会议，讨论安全理事会第1540(200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和亚美尼亚本国执行该决议的行动计划。这次圆桌会议侧重于评估该决议的执行情况及其在安全、裁军及不扩散整体进程中的作用。

《欧洲常规武装力量条约》是欧洲安全架构的一个支柱。该《条约》在把军事装备数量减至非常低水平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并且最终通过其信息交流和核查机制，营造了一种前所未有的军备控制文化。不幸的是，该《条约》最近在执行方面遇到严重问题。显然，需要对欧洲新的安全环境重新进行彻底的评估，随后实行一种行之有效的常规武器控制制度。毫无疑问，它应继承现有制度中可行性已得到证明的一些部分。

《联合国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获得通过已有十多年。由于这是该领域唯一的全球性文书，它反映出对制止轻小武器扩散共同责任与承诺的一致理解，这些武器的扩散仍对世界的和平与安全、增长、发展以及安全构成巨大障碍。我们认为，这项国际文书是应对国家、区域以及全球各级轻小武器非法贸易和过度累积所带来挑战的重要共同起点。

在倡导加强国际人道主义法并充分支持其人道主义目标的同时，亚美尼亚认为，《特定常规武器

公约》和《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是实现消除整个一类具有过度伤害力常规武器这个目标的重要国际文书。我们始终坚信，使用杀伤人员地雷、诱杀装置和其它爆炸性装置的人员和社会成本远远超出其军事上的重要性。

此外，虽然亚美尼亚不是《化学武器公约》的缔约国，但是我国自愿执行其经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的第11条和第13条，每年通过答复欧安组织问卷向欧安组织预防冲突中心提交杀伤人员地雷方面的信息。鉴于我们区域特定的安全问题，如果区域各国都同时加入，那么在这一原则下，亚美尼亚愿意考虑加入上述《公约》。

最后，请允许我再次强调，继续努力以进一步改进和扩大常规武器领域的国际条约体系十分重要。亚美尼亚继续充分致力于履行其军备控制和裁军方面的国际义务。我们认为，要有效执行联合国的相关文书，就需拿出更多的政治意愿。无疑，这将有助于增进互信、建立信任并促进区域对话与合作。

津苏先生（贝宁）（以法语发言）：我祝贺第一委员会主席当选，并向他保证，我国代表团将给予合作和支持，以使我们的工作取得成功。毫无疑问，我们的工作对于和平与安全——这些是发展的必要条件——至关重要。我还祝贺主席团的其他成员。

贝宁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名义和尼日利亚代表以非洲国家集团名义所做的发言。

轻小武器非法流动以及拥有、发展和扩散核武器行为给世界带来的威胁是显而易见和真实存在的，它给我们所有人带来挑战。关于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应该指出的是，任何时候都有可能发生因操作不当而导致的人为错误、意外和其它自然灾害，造成不可估量的后果，给那些拥有这些可怕武器的人和有时不知道这些武器存在也不了解它们对整个人类严重危险的无辜民众带来灭顶之灾。

我们需要促使核大国加紧双边努力，限制和削减其核武器储存。在这方面，我欢迎美国和俄罗斯联邦达成削减进攻性战略武库的协定。我们要求它们在核裁军道路上进一步向前迈进，因为光是控制核武器不足以解决这些武器的存在所构成的威胁。在这方面，召开美俄首脑会议是沿正确方向迈出的一步，它将鼓励朝着零点方案、即一个没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特别是核武器的世界迈进的意愿。

然而，限制和削减核储存的双边承诺虽然是有利的，但是，只有采取大胆的多边行动，订立所有人都需遵守的原则，这个世界才会有真正的安全。多边努力必须包容各方，并查明有害使用此类武器的各种危险。重要的是，为推进多边合作而设立的那些机构必须准确评估各种挑战以及它们所负的这方面责任。

在这方面，贝宁对联合国裁军审议委员会（裁审会）内部的问题表示关切，虽然裁审会在其最近一次实质性会议结束时取得了一些有限进展，它仍未能在实质性问题上实现预期的突破。裁军谈判会议（裁谈会）的情况在许多方面与之类似，虽然摆在它面前的问题十分紧迫，但是它的工作仍陷于停滞并受阻。裁谈会陷于僵局是因其自身规定的共识规则。贝宁真诚希望政治意愿将占上风，以使这两个联合国裁军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恢复其往日的风采，并履行其所负任务。

贝宁重申，《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对于人类是重要和有益的。《条约》所建立的制度，其主要目的是探测核爆炸；除此之外，它还创造条件提供地震和水声数据，这些数据可以帮助改善世界不同地区海啸和其它类似自然灾害的预警系统。我们欢迎9月27日在促进《条约》生效大会结束时通过的宣言。我们支持全面落实这项宣言。我们敦促附件二国家毫不拖延地签署和批准这项重要文书，以使人类能够从中受益。

贝宁欢迎旨在支持执行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缔约国2010年审议大会成果文件的倡议。该次会议就确

保核不扩散作出了重要决定。在这些倡议中，我要强调指出，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在打击核武器方面作出了非常积极的努力。

未能根据2010年审议大会的要求举行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国际会议，这对国际社会来说确实是提出了一个公信力的问题。因此，贝宁再次紧急呼吁贯彻执行这项决定，这无疑是在朝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迈出的重要一步。

无论如何，非洲坚定致力于建立一个无核武器世界。《佩林达巴条约》的签署和生效体现了这一点。我们这个大陆为此感到自豪，因为我们深深致力于促进所有人在国际原子能机构的严格、彻底和无条件管制之下和平使用核能。

贝宁支持建立一个没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世界的倡议，我们欢迎就销毁叙利亚的化学武器库达成协定，并且欢迎该国加入《化学武器公约》。我们欢迎安全理事会通过第2118(2013)号决议；据此安理会以内含的方式成了化学裁军的保障者。

贝宁重申，它支持载于《不结盟运动宣言》并得到非洲集团各国坚决支持的那份通往一个更安全世界的路线图。路线图包括：早日在裁军谈判会议启动有关一项全面核武器公约的谈判，以便禁止拥有、发展、生产、获得、控制、储存、转让、使用或威胁使用核武器并将其销毁；指定9月26日为重申我们致力于彻底销毁核武器决心的国际日；在2018年召开核裁军高级别会议，以便评估取得的进展和今后要走的最佳道路。

最后，我再次对通过《武器贸易条约》表示欢迎，包括贝宁在内的许多国家已签署这项条约。非洲大陆各国人民对通过这项条约感到非常高兴，因为它们仍因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的后果而蒙受苦难。有鉴于每天有如此数量的人沦为这些武器的受害者，这些武器已成为名副其实的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贝宁正在采取必要措施来促进批准《条约》，使之能尽快生效。

利马先生(佛得角)(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真诚祝贺第一委员会主席以及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现职，领导这个重要委员会的工作。也请允许我感谢前任主席德斯拉·佩尔扎亚先生在第一委员会上一届会议期间的出色工作和领导。我要向主席保证，我国代表团在本届会议期间将给予支持。我们坚信，第一委员会将在他的领导下成功完成其审议工作。

佛得角赞同尼日利亚代表以非洲国家集团名义所作的发言。然而，也请允许我以本国代表的身份作如下补充发言。

我们认为，成功的多边主义和国际合作对于实现为裁军和国际安全议程项目设定的各项目标至关重要。佛得角仍致力于维护庄严载于《联合国宪章》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我们也支持所有涉及上述各项目标的法律文书和机制。

我们祝贺大会采取举措于9月26日在联合国总部召开第一次核裁军高级别会议(见A/68/PV.11)。这是国际社会在这个领域加强对话和框架的一个积极信号。

另一个里程碑是4月2日通过了《武器贸易条约》。佛得角对《条约》投了赞成票。如果得到会员国的广泛签署和充分执行，这项重要条约将使武器贸易得到有效管制，并对武装冲突产生重要影响，在我们的非洲大陆尤其如此。区域组织在这方面可以发挥至关重要的作用。我们认为，《武器贸易条约》将为制止恐怖主义、城市暴力和不安全状况和打击毒品贩运活动和相关国际有组织犯罪提供基础。

根据《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小武器管制方案》的报告，对小武器问题的国家普查确定了相关的因素，例如与毒品之间的联系在武器跨境非法流动方面起着协助的作用。报告指出，犯罪现场证据继续表明，当地武器制造商的水平越来越高，而且这对西非地区构成巨大的危险。

佛得角虽是一个小岛屿发展中国家，但由于其战略地理位置，它却处于跨大西洋毒品贩运网络的十字路口。我们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坚定致力于打击这一全球祸害。目前，我国把我们微薄资源的很大一部分投入到这一共同使命中，而我们原本可以把这些资源用于解决卫生、农业以及我国的其它优先问题。此外，我们一直在采取措施加强国家立法和机制，以便改善对常规武器的控制和规范。因此，我们欢迎根据《武器贸易条约》作出的承诺。

统计数字表明，全世界目前仍有2万多枚核弹头。这些核弹头一旦使用，可能毁掉各种文明和地球上大部分生物。对人类和全球环境而言，使用这些武器所带来的影响将是巨大的，而且将加剧气候变化的消极影响。

我们强烈谴责所有核试验，并且作为一个岛国，佛得角拒绝海洋和公海上的所有核试验，因为这种试验对海洋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产生影响。使用核武器当然有碍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

我国欢迎墨西哥宣布它将于2014年2月主办第二次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影响问题会议，并期待着对会议的审议作出贡献。佛得角是一个无核武器国，坚决捍卫其对使用所有形式的核武器加以拒绝的立场。此外，佛得角支持普遍加入同裁军机制有关的所有条约。

我们认为，9月以协商一致意见通过的安全理事会第2118(2013)号决议，是未来禁止使用化学武器的基石。使用这种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是对人权的侵犯，并且威胁区域和国际和平与安全。

佛得角作为非洲无核武器区成员，不仅支持中东无核武器区，而且也支持世界无核武器区。我们对于有关这一问题的会议被推迟感到遗憾。

作为《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缔约国，佛得角确认其审议进程的重要性，并敦促其他非缔约国批准该条约，以便为了国际安全的利益，防止核武器

的横向和纵向扩散。我们坚定不移地参加旨在裁减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国际论坛。

2008年，佛得角批准了《集束弹药公约》，并参加了国际对话，以便为履行其义务进一步作出决定和采取措施。

最后，我谨引证美国总统德怀特·艾森豪威尔于1953年发表的一次演讲：

“每造出一支枪，每一艘下水的战舰，每发射一枚火箭，最终都意味着对饥寒交迫者的盗窃。一个全副武装的世界不仅在花费金钱。它还在花费劳动者的汗水、科学家的智慧以及儿童的希望。从任何真正意义上讲，这绝不是一种正确的生活方式。在战争乌云下，被钉在钢铁十字架上的的是人类。”

我们佛得角人相信，如果我们不开辟缔造和平的途径，我们就无法制订一个建设性的2015年后发展议程。让我们加固支柱，以便为所有人带来和平与安全。

梅迪纳先生（秘鲁）（以西班牙语发言）：由于这是我第一次发言，我借此机会祝贺主席当选领导第一委员会，并向主席团新当选成员表示祝贺。主席团可以指望在其工作中得到秘鲁的支持与承诺。

我国代表团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见A/C.1/68/PV.3），以及古巴代表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的名义（见A/C.1/68/PV.4）所作的发言。

我要首先谈谈那些在实践中被认为是最危险并对人类造成最大破坏的武器。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不仅在发展中国家，而且也在发达国家对各国政府构成严重挑战。在发展中国家，非法使用这类武器的破坏性影响是臭名昭著的。它们造成武装暴力增加，不仅每天被用于普通犯罪，而且也被用于跨国有组织犯罪，特别是非法贩运毒品。

我国的情况就是如此，它同肆虐我国近二十年的恐怖主义残余势力有关。秘鲁下决心解决这一局面，通过最近建立的一个掌控治安机构、军火、弹药和民用爆炸物的国家权力机构，加强了国家的应对能力。在对外层面，我国已加入国际不扩散、军备控制、裁军以及核不扩散等制度。在安第斯次区域一级，我们正在执行《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安第斯计划》。在本大陆一级，我们是《美洲国家采购常规武器透明度公约》和《美洲国家禁止非法制造和贩运火器、弹药、爆炸物及其他相关材料公约》的缔约国。

为了实现对军火及其弹药和子弹实行有效控制的目标，秘鲁于9月24日签署了《武器贸易条约》，该文本是在我国代表团积极参与的谈判进程结束后通过的。我国特别重视这项力求规范小武器和轻武器、弹药、子弹及爆炸物的国际贸易的文书，因为我们认为，它是各国人民谋求在和平与安全的环境中进行发展的一个有用工具。

我们认为，国际社会的努力不应随着《条约》的通过而停止。我们要求《条约》迅速生效。在这一方面，我们呼吁所有国家，特别是出口军火的国家签署和批准《武器贸易条约》，以确保它迅速生效和获得普遍加入。

第二次联合国审查从各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执行进度大会通过的最后文件，在裁军领域中发出了一个积极的信号，尽管它没有提及弹药、子弹、零部件、武器的转用或跨界贸易。我们重申我们对有效执行《行动纲领》的长期承诺，并且将在下一个周期中同所有会员国一道进行有关2018年审议会议的工作。

核裁军与不扩散军火，是我国非常关心的其它事项。除了重申我们对《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及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设立了第一个无核武器区的《特拉特洛尔科条约》的承诺之外，我借此机会重复要求尚未加入《不扩散条约》的所有国家毫无保留地立即加入的呼吁。尽管我们

支持所有旨在防止核武器扩散的倡议，但我们再次要求核武器国家，无论是已宣布的还是未宣布的核国家，朝着有效和可核查地消除其核武器迈进。

关于2015年不扩散条约审议大会的筹备工作，秘鲁仍然充分致力于将于2014年举行的筹备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我们将荣幸地担任这次会议主席。我们希望在2015年审议大会的筹备工作中取得实质性进展。本着同样精神，秘鲁提倡普遍加入旨在禁止使用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制度。

在这方面，我们欢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最近加入《化学武器公约》，该公约非常接近普遍化。我们也赞扬最近被授予诺贝尔和平奖的禁止化学武器组织所做的出色工作。

我也必须简略提及裁军机制。我国代表团禁不住感到乐观，并高兴地看到设立了综合裁军方案非正式工作组。该工作组受权为裁军谈判会议制订一个实质性议程。我们期待着振兴裁谈会，以使它能够恢复其作为国际裁军和安全事务方面卓越谈判机构的作用。

秘鲁坚信，通过建立信任措施，各国将能够朝着融合和加强各种机制和合作性行动的方向迈进，从而使我们能够紧急处理极端贫穷、不平等和社会排斥等问题。因此，继续在所有层面促进有利于控制军备、限制常规武器和不扩散大规模杀伤性武器的环境具有重要意义。这将使所有国家都能够在顾及既履行其国际承诺又满足其对自卫和安全的合理需要这项义务的情况下把它们自然资源的更大一部分用于各自的经济和社会发展。

我要简略地说说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的工作。该区域中心的主要办事处设在我国。我要强调指出，该区域中心与区域各国一道，为各种裁军活动和建立信任措施作出贡献，为打击对区域公共安全构成严重威胁的小武器和轻武器、弹药和爆炸物的非法贩运作出贡献，从而发挥着重要的辅助作用。

最后，我重申，秘鲁坚定支持裁军、不扩散和军备控制。我们承诺致力于本委员会的工作，因为我们坚信本委员会的成就将为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作出贡献。

乌鲁埃拉·阿莱纳莱斯女士（危地马拉）（以西班牙语发言）：首先，我们要祝贺主席和主席团其他成员最近当选指导第一委员会的工作。我向他们保证，在妥善开展委员会工作方面，我国代表团将给予通力配合。

我们借此机会祝贺禁止化学武器组织获得诺贝尔和平奖，并赞扬该组织所做的工作，从而使世界摆脱这些非人道的武器。

我们赞同印度尼西亚代表以不结盟运动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8/PV.3）以及古巴代表以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国家共同体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8/PV.4）。然而，我们要以我国代表的身份就这一议题发表几点意见。

我们与绝大多数会员国一道欢迎最近通过《武器贸易条约》。已有113个国家签署这一条约，并有7个国家批准该条约。通过《武器贸易条约》不失为一次历史性事件，也是国际外交中的一个分水岭。危地马拉坚定支持《武器贸易条约》。我们感到鼓舞的是，国际社会批准了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以期寻求大幅减少全球武器扩散、防止武器贸易商利用合法武器供应链中最薄弱的环节而使此类武器流入非法市场并界定参加这一供应链的每个行为体的责任。我们现在必须继续努力确保这一文书尽早生效。

我们本希望《武器贸易条约》扩大涵盖范围，以包括弹药及其零部件。不过，我们毫不怀疑，《武器贸易条约》具有带来真正变化的潜力。它一旦生效，就将确保出口国、进口国和过境国在同一套规范下开展工作。它将是取缔非法武器市场这一斗争中的重要工具。

因此，我国极为荣幸地于6月24日签署了《武器贸易条约》。我们借此机会重申，我们致力于作出一切可能的努力来完成伴随批准的内部程序，以便有助于实现《条约》立即生效这一最后目标。只有这样，我们才会完成我们从大会获得的任务授权并满足国际社会的期望。我们决不可让导致《条约》通过的势头有任何减退，因为我们对成千上万的武装暴力受害者负有确保执行这一文书的责任，以制止武装暴力祸患，从而朝着我们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这一共同目标迈进。因此，我们呼吁所有国家毫不拖延地加入和批准《武器贸易条约》。

打击贩运武器活动是我国政府最优先事项之一。在我们区域，社会不平等、缺乏社会经济机会、一些国家的政府无力保障法治、贩毒活动日益增多以及存在跨国有组织犯罪等现象都在助长非法贩运武器行为。这些因素还对发展和民众安全产生消极影响。这一问题超越国界，超越国家和区域。它还是一个几乎贯穿大会和安全理事会所有工作的问题。

尽管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在大会得到更充分的审议，但重要的是，应肯定和珍视联合国其他论坛可以发挥的补充作用。有鉴于此，我们欢迎安全理事会最近通过的第2117(2013)号决议。这是安全理事会第一项专门处理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决议。它不仅确认各国负有责任保护其平民，使其免遭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造成的毁灭性影响之害，以及这些武器与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加剧之间的联系，而且还确认通过《武器贸易条约》具有重大意义。

我国代表团强调，重要的是要充分执行《联合国从各个方面防止、打击和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非法贸易的行动纲领》及其后续机制。我们赞扬上次审议大会所取得的成功。

尽管我们庆祝这一年常规武器领域活动和成就丰富多彩，但我们感到遗憾的是不能对核武器方面表示同等乐观。在目前国际和平与安全背景下，我们要在核裁军的斗争中取得具体的进展，现在比以

往任何时候都更为紧迫。正如我国代表团以前所说的那样，核裁军是我们大家必定向往的最后目标，也是通往一个更安全世界的唯一理性之路。

危地马拉既不拥有也不打算拥有此类武器，并认为此类武器的存在本身就对人类构成不可接受的危险。因此，我们支持一切旨在全部消除此类武器的倡议。在这方面，我们欢迎定于明年在墨西哥举行关于核武器所造成人道主义影响的第二次会议，作为今年在挪威举行的第一次会议以及9月26日举行的核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见A/68/PV.11）的后续行动。

我们还认为，这一领域的所有努力都应当同等注重《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三大支柱，即核裁军、不扩散以及和平利用核能，因为这三大支柱有着固有的相互联系，而且相辅相成。同样，作为该《条约》的缔约国，我们致力于促进其普遍性和充分遵守其每一项规定。遵守条约是所有缔约国的法律义务；它们必须提供明确的证据来证明它们从文字到精神都遵守这一国际法律文书。

无核武器区是核裁军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危地马拉引以为傲的是，我国已加入《特拉特洛尔科条约》。该条约建立了地球上第一个有人居住的无核武器区，并为建立其他无核区树立了榜样，提供了启示。

在拉丁美洲和加勒比无核武器区建立后，必须确保其不遭受核威胁。在此意义上，我们对于未能召开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会议感到遗憾。我们敦促所有有关国家加倍努力，确保尽快召开此会议。

同样，我们认为必须维持暂停核试验的做法，直到《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我们借此机会重申，我国支持并已于2012年1月12日批准这项条约，也呼吁所有尚未这样做的国家，尤其是那些必须有其加入《条约》才能生效的附件二国家签署和批准这一重要文书。

危地马拉致力于彻底消除所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并坚决谴责其使用。我们不能不对8月21日叙利亚事件表示震惊，它说明迫切需要各国普遍加入《化学武器公约》和《生物武器公约》，以及各国全面遵守这两项公约所有规定和要求的重要性。因此，我们欢迎叙利亚最近加入《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

黎怀忠先生（越南）（以英语发言）：首先请允许我以越南代表团的名义表示，我们热烈祝贺主席和委员会主席团其他成员当选。

越南赞同印度尼西亚德斯拉·佩尔扎亚大使以不结盟运动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8/PV.3），以及缅甸吴貌伟大使以东南亚国家联盟的名义所作的发言（见A/C.1/68/PV.5）。

各地区冲突和在冲突中以非人道方式使用武器的现象依然严重，包括8月发生使用化学武器事件，此类行为受到各国的广泛谴责。鉴于有关裁军的主要多边谈判继续未能克服现有僵局，我们负有解决这些问题的集体责任。我们有理由对未来成功保持谨慎希望，这是出于一些有充分根据的原因，其中包括举行了大会核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见A/68/PV.11）。但从这些初步成就到实现期待已久的遵守各项裁军文书的目标，还有很长的路。

越南的外交政策是和平与裁军的政策。经过几十年战争和人类痛苦，我们坚信，裁军必须全面彻底，必须以全面和平衡的方式实现，最优先强调核裁军与核不扩散。必须重申，必须以平衡的方式同时推进《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不扩散条约）的三大支柱，即核裁军、核不扩散与和平利用核技术。鉴于在2015年审议大会之前，筹备委员会仅可于2014年再举行一届会议，有关各方必须加快努力履行2010年行动计划中规定的义务，这极端重要。

我们赞扬国际原子能机构（原子能机构）继续发挥作用，提供技术援助，协助各国和平利用核能。越南与原子能机构密切合作，以确保越南在

发展核能基础设施过程中的核安全与核安保。作为2013-2014年国际原子能机构理事会主席，我国将尽一切努力履行职责。

我们谨强调，核裁军是我们共同的最终目标。在这方面，9月举行的核裁军问题高级别会议能在加快势头方面起重要作用，而不结盟运动将向委员会提出的决议草案中所述的措施可进一步增进这一势头。还有一些问题有待解决，包括启动有关一项核裁军公约的磋商工作，谈判制定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消极安全保证文书，以及就一项裂变材料条约展开实质性谈判。在解决这些问题之前，必须争取使现有国际文书，特别是《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生效。因此，我们呼吁尚未签署和批准这项条约的国家尽早签署和批准。

我们也认为，无核武器区和蒙古无核武器地位是对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重要贡献。在东南亚，我们与其他东盟国家期待核武器国家早日签署《东南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议定书》。因此，我们对延迟举行建立中东无核武器区会议同样表示失望，我们认为该问题将严重影响不扩散制度的信誉，并要求早日召开此次会议。

我们欢迎关于销毁叙利亚化学武器的框架协议，以及以外交为主要手段及和平解决中东各种紧

迫问题的积极迹象。我们希望这项协议能够得到迅速、客观和全面的执行。

虽然我们继续重视大规模杀伤性武器问题，但也须牢记，常规武器直接影响无辜平民的日常生活。我们坚决支持为消除杀伤人员地雷和集束弹药危害所作国际努力的人道主义目的。我们也赞同应提高《武器贸易条约》的包容性的意见。现阶段有必要强调，今后在执行《条约》时必须采取平衡、无歧视的方式，这很重要。

鉴于裁军涉及所有国家国家安全的核心利益，我们必须更加积极地努力，创造战略互信的环境，从而使各国相信，我们集体裁军成就的取得，不以牺牲国际社会任何成员的利益为代价。世界许多地区的成功经验显示，关键在于扩大与深化合作，加强相互谅解，维持对共同规则和原则的承诺，包括尊重国际法与《联合国宪章》，和平解决国际争端。

越南重申，我们致力于与国际伙伴和主席合作，确保委员会工作取得成功。

下午5时35分散会。